

# 海心沙环保热电厂 2025 年度炉渣外运综合利用竞卖项目竞卖公告

## 竞卖邀请函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竞卖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让人”）委托，现就海心沙环保热电厂 2025 年度炉渣外运综合利用竞卖项目（项目编号：XDY-XS-2024-03）进行国内公开竞卖，欢迎符合竞卖文件要求的国内报价人参加。有关事项如下：

### 一、竞卖项目概况

- 1、竞卖项目名称：海心沙环保热电厂 2025 年度炉渣外运综合利用竞卖项目
- 2、竞卖范围：详见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 3、项目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
- 4、项目规模：炉渣产生量约 1200 吨/天（炉渣量以实际产量为准，会有上下波动，炉渣量下不保底）。

总处理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垃圾 2250 吨，年处理垃圾 82.125 万吨。配置安装 3×750 吨/日焚烧线及对应配套系统（包括烟气净化系统、飞灰螯合稳定化系统、给排水系统等），2×40MW 纯凝式汽轮发电机组。项目用地总面积为 6.96 公顷。年运行小时数：不低于 8000 小时。

- 5、项目厂址：位于广东省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
- 6、合同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参加竞卖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报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3、报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报价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竞卖活动。

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竞卖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按照最新环保法律法规，报价人具有环境部门颁发的环评批复文件（含有炉渣或一般固体废物处理服务内容）及提供有效期内的排污许可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报价人与排污许可证持有单位须为同一主体）。

报价人须具备不低于 600 吨/日的炉渣处理规模（须提供环评验收报告或环评批复等可以证明规模的文件），以及提供报价人关于确保不低于 600 吨/日的炉渣处理富余规模的书面承诺书，不存在超负荷运营违法行为（须提供单独承诺书，格式详见响应文件附件）。

6、报价人具有有效的《道路运输许可证》，若报价人没有《道路运输许可证》的，须提供与具有《道路运输许可证》企业签订有效的运输合作意向协议（提供报价人自有《道路运输许可证》或与合作运输单位签定的有效运输合作意向协议及该运输单位的《道路运输许可证》）。

7、报价人未被列入东实环境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三、获取竞卖文件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不进行实名登记报名，拟参加报价的报价人可于响应截止时间前自行网上下载竞卖文件。竞卖文件下载地址：[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http://dgsy.com.cn/www/index.jsp)（<http://dgsy.com.cn/www/index.jsp>）、[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shuanbao.com.cn/)（<http://www.dshuanbao.com.cn/>）、[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wangtat.com.cn)（[www.wangtat.com.cn](http://www.wangtat.com.cn)）。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4年11月22日（北京时间）14:00-14:30。

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年11月22日14:30（北京时间），所有响应文件应于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迟交或以电报、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

3、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第一国际汇一城3号楼1508室](#)

4、开标事宜：届时请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开标会。

5、出现以下情形时，竞卖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1）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竞卖文件要求密封的。

###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1、竞卖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 (<http://dgsy.com.cn/www/index.jsp>)、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shuanbao.com.cn/>)、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www.wangtat.com.cn](http://www.wangtat.com.cn))。

2、结果公告发布媒介：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竞卖栏目 (<http://www.dgsy.com.cn/>)。

六、出让人及竞卖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出让人名称：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出让人联系人：徐工

出让人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

出让人联系电话：0769-81219261-6010

竞卖代理机构名称：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竞卖代理机构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第一国际汇一城3号楼1508室

竞卖代理机构联系人：谭工

竞卖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9-28056866-802

竞卖代理机构邮箱：dgwangtat@163.com



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1日